

八桥党政办发〔2021〕57号

八桥镇党政办公室 关于印发《八桥镇森林火灾应急预案》的通知

各村，机关相关部门：

为切实做好我镇森林防火工作，减灾防灾，现将《八桥镇森林火灾应急预案》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落实，确保国家、集体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八桥镇党政办公室

2021年8月23日

八桥镇森林火灾应急预案

一、编制目的

为认真贯彻落实“预防为主、积极消灭”的森林防火工作方针，切实做好各项扑火准备和制定科学的扑救措施，规范组织指挥程序和森林火灾处置办法，确保扑火工作高效有序进行，把森林火灾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限度。

二、编制依据

依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森林火灾应急预案的通知》、《重庆市大渡口区森林火灾应急预案》等相关文件要求，并结合我镇实际，制定本预案。

本预案适用于在八桥镇境内发生的森林火灾的扑救工作。

三、工作原则

（一）统一领导，分级负责

在八桥镇应急管理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镇森林防火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制订和协调组织实施本预案，按照分级管理、分级响应的要求，落实应急处置责任制。

（二）加强协调配合，确保快速反应

积极协调本预案涉及的各村委会、各部门，密切协作、形成合力，确保预案实施快速有效。

（三）以人为本，安全防范

坚持以保护火灾发生地区居民生命安全为最基本的工作原则，切实保护人民群众财产和林区公共设施的安全，保护森林

资源的安全。

四、责任划分

各村、相关单位对管辖区域集体林地或承包林地负有主体管理责任或属地管理责任。

五、火情报告及报告时限

森林火灾报告实行归口管理，即经本级森林防火指挥部负责人审核后，由镇应急办向区应急管理局报告。

各单位接火警，要迅速核实情况并在 10 分钟内向镇应急办报告灾情信息，镇应急办立即向区应急管理局请求支援，同时组织人员前往火灾发生地协调村委力量开展救援、扑救等灾情工作。

六、森林火险预警分级

在森林防火期内，各单位根据森林火险预警等级高低做好预防准备工作。

森林火险预警等级划分标准

森林火险预警等级	颜色表示	危险程度	易燃程度
一	红色	极度危险	极易燃烧
二	橙色	高度危险	容易燃烧
三	黄色	中度危险	较易燃烧
四	蓝色	低度危险	难以燃烧

（一）蓝色和黄色预警响应

按照防火期森林防火工作安排做好预防工作。坚持领导带班，昼夜安排人员值班，随时保持通讯联络畅通。巡查人员上

岗到位，制止违规违章用火行为。森林扑火应急队伍作好扑火准备，接到扑火命令后迅速出动。

（二）橙色预警响应

密切注意森林火情动态，带班领导要随时掌握情况，值班人员及时将森林火险橙色预警信息通知各村和有关人员。巡查队员严密监视林区各种火情，在入山路口和重点部位站岗设卡，严禁林区一切野外用火。森林火灾扑救应急队伍处于临战状态。接到扑火命令后，扑火队伍在 15 分钟内集结出发。

（三）红色预警响应

高度注意森林火情动态，带班领导主动了解掌握情况，值班人员将森林火险红色预警信息通知各村和各部门。重点林区实施森林防火戒严。巡查队员严密监控林区火情，林区林缘 100 米内禁止一切野外用火。主要入山路口、重点地区、重点部位严防死守。森林火灾扑救应急队伍集中待命，接到扑火命令后，在 5 至 10 分钟内集结出发。

七、防火期和防火区的划分

大渡口区森林防火期大致划分为春季防火期和秋季防火期两季；即每年的 1 月 1 日至 5 月 10 日为春季防火期，7 月 10 日至 10 月 10 日为秋季防火期；全区防火区按火险轻重划分重点防火区、一般防火区，八桥镇为一般防火区。

八、预案启动

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且火灾没有得到有效控制、仍有继续扩大蔓延时，经镇森林防火工作领导小组主要负责人批准后，

启动本预案。

- (一) 直接威胁到镇、村、居民区及重要设施安全的；
- (二) 可能造成重特大财产损失或发生严重人员伤亡的；
- (三) 燃烧时间长、面积大，火场难以得到有效控制的；
- (四) 需要镇森林防火工作领导小组直接参与协调组织指挥扑救和紧急处置的。

九、应急处置指挥机构

(一) 领导小组

1.组长：镇党委书记、镇长。负责全镇森林火灾扑火救灾工作和救灾预案的组织实施。

2.副组长：其他镇领导。协助组长落实森林火灾扑火救灾工作。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镇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是镇森林防火工作领导小组的办事机构，负责辖区森林防火日常工作。

镇各相关部门均应根据森林火灾扑救的需要积极提供有利条件，完成各自承担的森林火灾应急处置任务。

(二) 成员单位及其职责

1.综合协调组

组长：分管党政办领导

成员单位：党政办（应急办）、财政所

职责：负责协调调度各部门人员、车辆参与森林防火扑火救灾，协调镇值班室做好信息传递，负责联系供应扑火救灾物资，确保人员、车辆、救援物资、资金等后勤保障及时到位。

2.救灾抢险组

组长：分管应急办领导、分管规建环办领导、镇人武部长

成员单位：征地办、应急办、规建环办、经发办、农服中心、民兵应急分队

职责：负责参与扑火救灾工作；与领导小组建立通信联系，保证信息传递畅通；根据现场火情动态，上报有关森林火灾的各类情况报告；根据现场火情需要请求联系、协调有关部门调动扑火兵力等，负责收集汇总森林防火扑火救灾工作情况；起草森林防火扑火救灾工作总结报告、负责森林火灾的文件资料归档。

3.医疗救护组

组长：分管卫健办领导

成员单位：卫健办、党建办

职责：负责协调区卫健委和医疗单位做好扑救森林火灾的医疗救护工作，组织救护车辆、医护人员开展医疗救护。

4.现场警戒及火情调查组

组长：分管平安建设办领导

成员单位：平安建设办、司法所、应急办、农服中心、八桥派出所、春晖路派出所

职责：对火灾现场实行警戒，维护现场秩序、治安保卫及

安全工作，确保稳定，保障扑火救灾顺利进行；协调区相关部门调查火灾起火的原因、时间、地点、受害森林面积和经济损失、肇事者等情况。

5.转移安置组

组长：分管社事办领导

成员单位：社事办、社保所

职责：负责组织转移安置工作，对伤亡人员、灾民及时转移并实施灾后救助安置。

6.宣传报道组

组长：分管文服中心领导

成员单位：文服中心

职责：协调新闻单位对扑火救灾情况进行正面宣传报道。

（三）各村及相关单位责任

各村书记是本村森林火灾救灾的主要负责人，各相关责任单位法人是本单位森林火灾救灾的主要负责人，各村、各相关责任单位应成立相应的森林火灾扑救队伍，对本辖区、本单位内发生的森林火灾，应第一时间赶赴火灾现场，组织本村、本单位人员扑救；先期组织饮用水、食品、手电筒等后勤物资和扑火物资；对发生的森林火灾进行先期应急处置，同时组织 20 人的向导队伍，为增援队伍引路；落实足够人员清理余火，留守火场；组织灾民转移，做好灾民救济工作。

（四）扑救指挥及扑救原则

在森林火灾救灾工作中，根据《森林防火条例》的规定，

扑救森林火灾由当地政府森林防火指挥部统一组织和指挥，在火场一线设立前线指挥部是扑火现场的最高指挥机构，参加扑火的所有单位和个人必须服从统一指挥；坚持由上到下逐级指挥，下级前线指挥部必须执行上级前线指挥部的命令，为避免指挥混乱，上级前线指挥部无特殊情况下不得越级下达命令。在扑火过程中，首先要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扑火人员、居民点和重要设施的安全；在扑火战略上，要采取整体围控、各个歼灭，重兵扑救、彻底清除，扑救为主、阻隔为辅等多种手段进行扑救，减少森林资源损失；在扑火战术上，尊重自然规律，采取“阻、打、清”相结合，做到快速出击、科学扑火，集中优势兵力打歼灭战；在扑火力量使用上，坚持以民兵、机关干部组建的扑火应急队伍为主，其他社会力量为辅的原则；在落实责任上，采取分段包干、明确责任，坚持实行扑火和清理、看守火场责任制的原则。在扑火过程中要始终树立“安全第一”的思想，现场指挥员必须认真分析地理环境和火场态势，在扑火队伍行进、驻地选择和扑火作战时，要时刻注意天气和火势变化，确保扑火人员安全；坚持以人为本的思想，在当居民点受到森林火灾威胁时，要采取有效阻火措施，确保居民点安全，同时有组织、有秩序地及时疏散群众，确保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十、下列森林火灾应及时报区森林防火指挥部

- （一）半小时未扑灭的山火；
- （二）火灾及重大、特大火灾；
- （三）威胁居民区重要设施的森林火灾（警）；

(四) 造成人员重伤、死亡的森林火灾(警);

(五) 镇级行政区交界处的森林火灾(警);

(六) 需要上级和友邻单位支持的火灾(警)。

十一、应急结束

森林火灾得到有效控制,火灾完全熄灭,火场清理完毕,达到“无烟、无火、无气”后,镇森林防火工作领导小组现场指挥部向区应急管理局报告情况请求结束应急处置工作,经区应急管理局批准,由现场指挥部宣布结束现场应急处置工作。

各村在火灾扑灭1日内向镇森林防火工作领导小组(镇森防办)如实上报火场面积和森林资源损失情况,镇森林防火工作领导小组及时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区应急管理局报告,并及时进行全面工作总结,重点是总结分析火灾发生的原因和吸取的经验教训,提出改进措施。森林火灾信息由镇森林防火工作领导小组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报告后,由区应急管理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统一发布。

十二、防火物资

八桥镇森林火灾应急抢险物资有灭火器、打火把、铁扫把、铁铲、锄头、砍刀、喊话器、充电电筒、强光电筒、扑火服、防火鞋等。

十三、附录

本预案由镇规建建设管理环保办起草,八桥镇人民政府制定,自印发之日起实施。随着相关法律法规的制定、修改和完善,机构调整或应急资源发生变化,以及应急处置过程中和各

类应急演习中发现的问题和出现的新情况，适时对本预案进行修订。

重庆市森林防火值班室电话：12119

大渡口区政府应急值班室电话：68085001

大渡口区森林防火值班电话：68835575

八桥镇 24 小时应急值班电话：68832141